**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1、周陵片区C2地块围挡圈建工作，围挡长度3539.25米，单价290元/延米。（具体以实际结算为准）。

**二、交货期及项目实施地点**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技术标准及要求**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 | **长度** |
| 围挡 | 板面：宽3m\*高2.5m\*厚0.26m立柱：高2.5m\*宽0.25m\*厚0.5m斜撑：长2.0m立柱底座：长178\*宽260\*厚3mm灯：长200mm\*宽200mm高200mmC40混凝土底座：直径600mm的圆 | 3539.25米 |

1、本次采购为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的体现。含混凝土基础，含运费，含安装(安装材料，安装工具)。

2、供应商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应遵守相关法律和采购人的要求。

3、负责办理完成项目使用审批手续，承担完成本项目可能存在的一切风险。保证采购人正式投入使用，再无其他费用发生。

4、供应商进入采购人要求场地开展项目实施工作，应服从当地对治安、卫生、环保、社会保险等的统一管理，并按有关规定交纳费用以及因违反相关规定而造成的罚款。供应商按照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应采取的任何必要安全防护措施已包含在供应商的合同价款当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

5、采取有效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项目实施的安全性，包括悬挂警示标牌、装设围栏、配备安全人员等，并承担事故的全部费用和责任。

6、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于植物、道路，要采取必要的措施进行保护，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要求实施，并做好除尘工作，避免影响环境。

7、在项目实施期间，所发生的一切事故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8、项目实施过程中工不与其他人员发生纠纷，在服务期间与其他人员产生的纠纷，均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9、供应商在采购人未验收未交接前，需要对成品进行看护，保持项目持续合格的状态。

10、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社会秩序不稳定隐患等不良后果由供应商承担，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或名誉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视严重程度再予以罚款。